

附件 1

2023 年春季学期宁夏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助学金申请表

学校：

年级：

班级：

学生基本情况	姓名		性别		照片			
	出生年月		籍贯					
	身份证号		家庭人口					
家庭基本情况	家庭主要成员	姓名	年龄	与学生关系	工作单位	职业	备注	
	脱贫家庭学生(原建档立卡学生)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； 脱贫不稳定家庭学生(原建档立卡学生)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； 农村低保家庭学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； 城市低保家庭学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； 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； 城市特困救助供养学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； 残疾家庭学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； 残疾学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； 孤儿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；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； 烈士子女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； 其他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							
困难等级	特别困难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比较困难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困难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	
免学费情况	脱贫家庭学生(原建档立卡学生)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； 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； 脱贫不稳定家庭学生(原建档立卡学生)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； 农村低保家庭学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； 残疾学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；							
承诺	申请学生承诺：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学生本人签字：_____ 申请日期：_____年__月__日 </div>							
班级审核意见： 班主任签字：_____年__月__日				学校审核意见： (公章) _____年__月__日				

注：1.本表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国家助学金申请，可复印。

2.承诺内容需本人手工填写“本人承诺以上所填写资料真实，如有虚假，愿承担相应责任”。

附件 2

公 示

根据自治区财政厅 根据《自治区财政厅 教育厅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退役军人事务厅 军区动员局关于印发〈宁夏回族自治区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(宁财规发〔2022〕25号)文件和《同心县 2023 年秋季学期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实施方案》的要求，经各年级班委会遴选拟推荐 等 人享受 2023 年春季学期国家助学金，现对 等 人进行公示，公示期 月 日—— 月 日。

在公示期间，对公示学生有异议的，可向学校办公室或学校资助中心进行举报反映。

举报电话：

附受助学生公示名单

同心县 中学
2023 年 月 日

附表 4

2023 年春季学期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发放信息确认花名册

学校名称:

序号	学生姓名	身份证号	学校名称	年级	班级	联系电话	贫困类型 (脱贫、脱贫不稳定、城乡低保、城乡特困救助、孤儿、烈士子女、残疾学生、残疾人家庭学生)	学生银行卡开户行名称	学生银行 (社保卡)卡号	发放金额	学生信息确认 签字	备注
1												
2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
5												
6												